编号：

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

合同

发 包 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曙光街道办事处

承 包 方：北京四海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武警执勤六支队家属院小区四季青经适房项目消防设施消隐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武警执勤六支队家属院小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北路 116 号院）

建筑面积：/ 平方米；层数：/

结构类型：/；檐高/跨度：/米

批准文号：（有权机关批准工程立项的文号 ）/

工程性质：（指基建、技改、合资等）：/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质量等级（优良或合格）：合格

工程造价（金额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柒佰贰拾叁元玖角贰分

￥：1497723.92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协议条款

甲方（委托方）：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曙光街道办事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110108768476014 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蓝靛厂西路 1 号

负责人：郝凌云

合同联系人及电话：

乙方（服务方）： 北京四海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101390108 9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 116 号 6 层 D 座 706

法定代表人：郑玉焜

合同联系人及电话：吴静 13801136693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就本项工程建设有关事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 1 条 工期

1.1 本合同工程定于2026年10月27日开工；于2026年12月17日竣工。合同工期日历天数为52天。

第 2 条 图纸

发包方于2026年10月27日，向承包方提供1套图纸。

第 3 条 发包方工作

开工前办理完毕土地征用，青苗、树木赔偿，坟地迁移，房屋、构筑物拆迁，地上及架空、地下障碍物清除，将施工所需水、电线路、道路接通至施工现场，并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向承包方提供施工现场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网线路资料，提交办理有关证件、批件的合法手续，将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位置以书面形式提交给承包方，并于现场交验，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的保护及施工扰民问题，合同签订后3天内组织会审图纸和设计交底，在收到承包方提供的施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后__3__天内予以确认。凡在有毒有害环境中施工时，发包方按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并承担相关的经济支出。

第 4 条 承包方工作

4.1 每月__20 日__向发包方报送月度施工计划和已完工程进度统计报表。

4.2 遵守国家及本市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的交通和施工噪音等管理规定，负责安全保卫、清洁卫生等工作，做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和地下管线的保护。发现地下障碍和文物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采取有效保护措施，按有关具体规定处置，发包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在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后__5__天内向发包方提交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承包方不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工作时，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工期不予顺延。

4.3 承包方应当承担工程施工过程中的安全管理义务，对承包方未尽到安全管理义务造成的承包方工作人员或第三人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的，由承包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4.4 负责已竣工但未交付发包方之前的工程保护工作并承担费用；对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承包方应保证所承包工程在竣工验收、移交前，处于完好状态，并承担为保证其完好所发生的全部保护费用。

4.5 保障施工场地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并且保证施工现场环境保护、 文明施工符合国家、北京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相关部门的有关规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10__日内将现场清理完毕（包括余土、建筑材料、垃圾、生产和生活用临时设施拆除）。所需费用及因违反有关规定造成的损失和罚款由承包方承担。逾期清理的，发包方可委托他人清理，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第 5 条 工程质量检查及验收

5.1 当工程具备覆盖、掩盖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部位以前，承包方自检，并于 48 小时前通知发包方参加，验收合格，发包方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方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因发包方不正确纠正或其它非承包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发包方承担。检验不应影响施工正常进行，如影响施工正常进行，检验不合格，影响正常施工的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5.2 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承包方按国家和本市工程竣工有关规定，向发包方提供完整竣工资料和竣工验收报告，发包方__7__天内组织验收。

5.3 承包方应建立施工扬尘治理、建筑垃圾、土方和砂石清运与消纳、严禁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和行业挥发性有机物治理（如建筑外墙涂装、钢结构等鼓励使用水性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替代油性漆）等责任制，针对工程项目特点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并严格实施。如扬尘治理，承包方应在建筑工地公示施工扬尘治理措施、责任人、主管部门等信息，并及时向当地主管部门报送施工扬尘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5.4 承包方使用的涂料或其他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须符合《建筑类涂料和胶粘剂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含量限值标准》（（DB11/1983-2022））和《建筑用墙面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18582-2020）等相关标准，确保使用达标产品且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相关标准。承包方应按法律、行政法规或国家关于工程质量保修的有关规定，对交付发包方使用的工程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质量保修责任。

第 6 条 设计变更及合同价款的调整

6.1 施工中发包方对原设计进行变更，经批准后，发包方应在变更前 10 天向承包方发出书面变更通知，否则，承包方有权拒绝变更。承包方按通知进行变更，并于 7 个工作日内，根据约定的可调整承包方式提出变更价款报告的完整资料，因变更导致的经济支出和承包方损失，由发包方承担，发包方收到变更价款报告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予以签认。未经发包方书面同意，承包方不得擅自变更或增减项目，如确需变更和增减项目，必须取得发包方书面同意，且增项不得超过合同总价 10%。

第 7 条 工程价款及结算

7.1 合同总价为1497723.92 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柒仟柒佰贰拾叁元玖角贰分），根据实际工程量结算价格，款项结算以审计审定金额为准。在每次付款前 5 个工作日，乙方需根据甲方要求提供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合同价款分三次支付，第一次为本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50%，第二次为项目竣工并通过验收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第三次为完成决算审计后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100%。其中第三次的支付前提条件的为乙方向甲方出具对应质保金金额的银行保函。

7.2 对质量保修期及缺陷责任期的约定为：1.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2.缺陷责任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为扣留与返还质量保证金的期限。3.质保金：按审计审定总价 3%预留，以保函提交。4.缺陷责任期届满、质保金返还后，承包人在 3 年保修期内的法定及约定保修义务不变。

第 8 条 材料设备的供应

8.1 承包方按照合同约定和工程需求，负责供应工程所需的所有人工、材料及设备。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8.2 承包方应对负责供应的材料设备，提供产品合格证明：如与设计和规范要求不符的产品，重新采购符合要求的产品，乙方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8.3 承包方需使用代用材料时，须经发包方代表批准方可使用，由此增减的费用双方议定。

第 9 条 争议

发包方、承包方双方发生争议时，可以通过协商或者申请施工合同管理机构会同有关部门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采取下列一种方式解决：

第一种争议解决方式：向_____/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种争议解决方式：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

双方约定按第_二_种争议解决方式解决。

第 10 条 违约

发包方或承包方不能按本协议条款约定内容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及发生使合同无法履行的行为，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其违约给对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10.1 承包方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全部工作并提交发包方验收合格的，每延迟一日，按本合同金额的千分之三支付违约金。延迟达 10 日的，发包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拒绝支付未付合同款项。

10.2 承包方应保证工程质量符合法律法规、行业标准。工程经验收不合格或验收后发现存在质量问题的，承包方应无偿修复。无法修复合格的，应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承包方给发包方造成实际经济损失的，还需要赔偿发包方全部经济损失。

10.3 承包方未经发包方同意，擅自转包、分包的，发包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承包方承担合同金额 20%的违约金。除非双方协议将合同终止，或因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违约方承担上述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

10.4 如甲方因财政拨款、审计等原因迟延付款，无需向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 11 条 合同份数及生效

本合同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效力，由发包方承包方双方分别保存；甲方保存四份，乙方保存二份。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 12 条 补充条款如下：

12.1 除非合同文件另有约定，本工程的合同价款应当按照以下含义理解：合同文件约定的综合单价风险范围和幅度：a.预拌混凝土、钢筋、钢板、型钢、钢管、不锈钢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管 （板）、水泥、钢筋混凝土预制构件、沥青混凝土、电线、电缆的材料价格变化幅度在±3%以内（含）。上述未涉及的其他材料，价格变化的风险全部由承包方承担。b.机械费用变化的风险全部由承包方承担或受益。

12.2 本工程质保期为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质保期内如发生质量问题，由承包方无偿修复。

12.3 承包方需满足发包方要求，否则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无需支付未付款项，承包方还应返还发包方已经支付的款项。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曙光街道办事处

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年10月26日

乙方（盖章）：北京西海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2026年10月26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